

郑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度，郑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郑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安排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改进和加强政务服务工作的重要手段，逐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积极稳妥推进，努力向公众公开本单位产生的政府信息。主要采取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方式，加强公开解读回应工作，采取一系列措施有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：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制定专人负责，确保工作有力推进；完善组织推进程序、规范内部工作流程，全面掌握局机关在行使职能过程中产生的政府信息，确保信息全面汇总；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、提供政府信息解读服务，从公众关心的项目入手，积极公开最新政策及解读，确保公众知晓。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顺畅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顺利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	
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郑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逐步完善工作机制，积极稳妥推进，努力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工作，在具体落实上还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内容离公众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，公开项目还不够完善，内容还稍显单薄。二是本单位政府信息收集、汇总、上传还存在运行不畅的情况。针对存在的问题，郑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将努力改进，落实“应公开 尽公开”原则，进一步规范内部信息汇总上报机制，促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郑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